

黄山市丰乐水库及周边水体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项目(一期) EPCO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黄山市丰乐水库及周边水体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项目(一期) EPCO项目已由黄山市徽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徽发改投资[2025]19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黄山市徽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为黄山市徽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对上争取和地方财政配套，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黄山市丰乐水库及周边水体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项目(一期) EPCO项目

2.2项目编号：HJAGC2025G042

2.3建设地点：黄山市徽州区

2.4建设规模：针对库区存在的生态环境问题及其产生风险源，设置源头生态治理与控制、过程生物消纳与去除、应急响应控制等3个建设工程，主要包括：农村污水治理工程、生态缓冲带构建工程（挡墙、生态恢复）、河口与湾汊区域水生植物修复工程、水生动物生态平衡工程、生态浮岛建设与管理工程、水域生境改善与治理工程、空天地一体化预警系统、入库掉落物打捞等。

2.5计划工期：390日历天（施工图设计30日历天，施工工期360日历天）；运维期：2年（以项目质保期结束之日起计算）；

2.6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设计：完成项目施工图设计及相应配套服务；2、采购：完成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运输、储存、交货和安装；3、施工：承担本建设项目的施工图图纸及设计变更范围内全部工程的施工，直至竣工验收、调试及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等相关工作，对工程项目精细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等管理和控制；4、运营：包含藻华防控及处理、水生植物管理等运营相关服务。

2.7标段划分：1个标段

2.8质量标准：①设计质量标准：设计应符合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含地方文件要求），且符合现行相应行业最新的设计规范，并经招标人审核合格；

②物资及设备质量标准：物资和设备质量需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③施工质量标准：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④运营要求：满足项目实际及需要，实现项目正常运维。

2.9合同估算价：3534.66万元（其中设计费用招标控制价25.64万元；工程建安费用招标控制价：3205.08万元；运维费：200万元；预备费用：103.94万元）。

2.10项目性质：EPC0

2.11. 本项目是否采用“评定分离”：☒ 采用 ☐ 不采用

2.12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

3.1.1设计资质：满足下列（1）或（2）要求：（1）工程设计资质综合甲级资质；（2）同时具备下列①②资质：①环境工程专项设计（污染修复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1.2施工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和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运维：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类似业绩要求： / 。

3.3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具备：

（1）本项目拟派项目总负责人（总承包项目经理）由施工负责人人员担任，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2）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备环保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资格。

(3) 拟派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书和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且符合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规定。

(4) 其他： /

3.4 信用要求

投标人（含分公司）不得存在以下失信情形（行政主管部门已经做出暂停、停止、撤销等处理决定的除外）：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3) 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4) 被应急管理部门列入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5)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自开标之日起往前追溯）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投标人需按照本文件规定的格式自行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

以上情形第（1）（2）（3）（4）项以信用中国网站发布的信息为准。所有情形有限制期限的按规定期限执行，无限制期限的按投标截止时间前12个月计算。由代理机构在推荐定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定标候选人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书面反馈至评标委员会。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定标候选人。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不超过 3 家，具体应满足下列要求：

3.5.1 同一专业工程由一个单位承担的，按照承担单位资质确定资质等级；同一专业工程由两个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不同专业工程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各单位的相应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联合体成员单位具体分工须在联合协议书中明确；

3.5.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次投标；

3.5.3 联合体协议必须明确联合体各方的责任和义务，除联合体协议需要各方盖章外，其余盖章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即可，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即视为联合体各方均认可；

3.5.4 联合体各方成员均应满足投标人资格第 3.4条信用要求。

注：若投标人选择联合体方式参与投标，联合体中的所有成员单位均需在系统中获取招标文件，具体操作为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时，成员单位读取CA锁添加。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其他要求：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 其他要求：____/____。

4. 拟派关键岗位人员提醒

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严格按照黄山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强化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在岗履职的通知》（黄建管函【2024】13号）执行，具体详见第7章。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招标文件发布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5.2获取渠道：潜在投标人均可在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含各分中心）门户网(<http://ggzy.huangshan.gov.cn>)上办理用户登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并随时关注网站答疑。

5.3 特别提示：

本项目需办理用户登记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须由牵头方下载，如有疑问请加操作支持QQ群172359788，或联系本项目交易平台。

6.投标保证金

6.1本项目是否收取投标保证金：☐是。√否。

6.2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

6.3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6.4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及注意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投标截止时间

7.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4月16日9时30分。

7.2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录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电子投标系统不予受理。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8.1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8.2本项目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

8.2.1 ☒ 是。开标地点：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不见面开标大厅。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具体操作详见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服务指南——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具体规定按《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操作规定》执行。

☐ 否。开标地点：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中心第 开标室（地址： ）。

注：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即可。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http://ggzy.ah.gov.cn/>）、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huangshan.gov.cn/>）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黄山市徽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黄山市徽州区滨河北路1号

联 系 人：项先生

电 话：0559-3516093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黄山市屯溪区湖边路2号（徽建控股7楼-1）

联 系 人：李工/章工

电 话：0559-2510306

电子邮件：2089629176@qq.com

11. 对本次招标提出异议，须通过以下方式递交

11.1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递交（网址：<http://ggzy.huangshan.gov.cn/>）

11.2 异议联系方式

11.2.1招标人信息

名 称：黄山市徽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项先生

联系电话：0559-3516093

地 址：黄山市徽州区滨河北路1号

11.2.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章工

联系电话：0559-2510306

地 址：黄山市屯溪区湖边路2号（徽建控股7楼-1）

12. 监督

监督部门：黄山市徽州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监督电话：0559-3587027

地 址：黄山市徽州区迎宾大道86号

2025年3月26日